

印花税收费 - 香港证券的转让  
由 1993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

1) 由 1993 年 4 月 1 日至 1998 年 3 月 31 日期间:
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须课缴印花税, 收费按代价款额或价值计算如下:

文件性质	收费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的成交单据	每张售卖及购买单据所载的代价款额或价值的 0.15%*
无偿产权处置转让书	\$5 另加转让证券价值的 0.3%*
任何其他种类的转让书	\$5

2) 由 1998 年 4 月 1 日至 2000 年 4 月 6 日期间:
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须课缴印花税, 收费按代价款额或价值计算如下:

文件性质	收费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的成交单据	每张售卖及购买单据所载的代价款额或价值的 0.125%*
无偿产权处置转让书	\$5 另加转让证券价值的 0.25%*
任何其他种类的转让书	\$5

3) 由 2000 年 4 月 7 日至 2001 年 8 月 31 日期间:
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须课缴印花税, 收费按代价款额或价值计算如下:

文件性质	收费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的成交单据	每张售卖及购买单据所载的代价款额或价值的 0.1125%*
无偿产权处置转让书	\$5 另加转让证券价值的 0.225%*
任何其他种类的转让书	\$5

4) 由 200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期间:
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须课缴印花税, 收费按代价款额或价值计算如下:

文件性质	收费
售卖或购买任何香港证券的成交单据	每张售卖及购买单据所载的代价款额或价值的 0.1%
无偿产权处置转让书	\$5 另加转让证券价值的 0.2%
任何其他种类的转让书	\$5

附注:

(i) \*将代价款额或价值调高至最接近的\$1,000计算。

(ii) 由 1998 年 7 月 1 日开始, 如所计得的印花税包括不足\$1 之数, 该不足之数须当作\$1 计算。